

## 第六部分 附件

###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项目名称：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息中心西安智慧人社建设项目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息中心西安智慧人社建设项目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项目），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西安安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5人，营业收入为324.36万元，资产总额为2041.2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西安安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2025年7月21日

<sup>1</sup>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